附件：6

 样本地区选取原则

一、样本地区的选择

 现场评价以辖区为单位，核查组织管理、资金管理、健康教育、卫生协管、传染病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、家医签约服务项目等，重点人群服务项目的核查，在基层医疗机构信息系统上全辖区范围内随机抽样。

二、样本服务对象的选取

随机抽取第一个样本后，按等间距的方式进行抽样。

 三、抽样的注意事项

 (一)评价组在选取评价的乡镇或社区时，应严格按照抽样原则选择。一经确定，除不可抗拒的因素外，不得变更。

 (二)评价组在随机抽取样本机构时，应严格按照抽样原则要求的方式抽取。不得与当地事先商量确定。除路程原因外，未经允许不得变更抽取的机构。